

## 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向建设银行申请贷款暨资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贷款，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该事项由公司提供房产作为抵押担保，由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琦凡先生、袁嘉玲女士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市笛卡尔工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事宜以最终签订的合同内容为准。

### 二、公司审议情况

2025 年 2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建设银行申请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琦凡先生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二、必要性以及对公司影响

上述贷款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能够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 三、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2月21日